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UTOMATED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自動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71)

### **有關基金投資的 自願性公告**

本公告乃由自動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自願刊發。

#### **投資ATW FEEDER FUND V (BVI) LP**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GDB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已簽立一份協議(「認購協議」)，以購入ATW Feeder Fund V (BVI) LP(「ATW基金」)(一間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合夥企業(「合夥企業」))之有限合夥權益。認購協議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二日獲ATW Partners Fund V GP LLC(「普通合夥人」)接納，因此GDB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成為其有限合夥人之一，資本承擔為300萬美元。這項策略性投資符合本集團資本增長及投資組合多元化的目標。

普通合夥人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了合夥企業。成立合夥企業之目的是透過合作投資於多元化的資產類別，同時充分利用所有合夥人的綜合專業知識和資源，以實現資本增長和升值。

作為有限合夥人，本公司的目標是實現穩定的資本增長，為本集團的投資取得具吸引力的回報，同時透過多元化投資將風險降至最低。本公司旨在與積極管理基金且經驗豐富的普通合夥人合作，使本公司能夠充分利用彼等的專業知識和眼光。透過參與合夥企業，董事會認為上述認購事項符合本集團的財務目標、增強本集團的投資組合。

\* 僅供識別

該協議條款經訂約雙方按公平原則磋商。鑒於交易帶來的利益，董事認為該協議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普通合夥人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與本集團並無關連。

本公告為本公司有關其投資組合更新之自願性公告，本公司將繼續就有關本項投資的任何重大發展及最新情況通知其股東。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          |   |                                                                      |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英屬處女群島」 | 指 | 英屬處女群島                                                               |
| 「本公司」    | 指 | 自動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771）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本集團」    | 指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 「獨立第三方」  | 指 | 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屬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之任何人士或公司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 |
| 「上市規則」   | 指 | 聯交所不時修訂之證券上市規則                                                       |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承董事會命  
自動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顏偉興 劉雅婷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維航先生及王粵鷗先生；非執行董事張秉霞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欣榮先生、鄧建新先生及柯小菁女士。